

西工区文化旅游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我区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省、市、区有关文件通知精神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特向社会公布2020年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0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0条。其中，规范性文件1项，行政许可84项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64项，行政处罚1项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办理情况

2020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实行政府信息采集、编辑、审核、发布、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，落实专人负责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保障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到位。二是强化公开内容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根据业务发展和制度修订情况，及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务信息公开指南，主动公开信息。

(四) 政府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开辟政务公开宣传栏、公告栏公开政府信息。我镇充分利用政务宣传栏，主动公开相关事项，接受群众评价和监督，进一步扩大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受众面。二是紧贴群众需求和社会关切，主动开展对群众关注的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和舆情回应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一是推进公开制度建设，规范公开工作流程。结合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套制度，从内容、程序、监督、责任追究等各环节入手切实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。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内容进行认真审核，严格遵守《保密法》规定，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1	1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	6	2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54	1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96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
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

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够，组织制度、落实制度及监督考核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。二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，未能主动公开应公开的信息并予以及时更新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

1.提高认识，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及时提供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公众能够方便查询。

2.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。我局将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3.加强监管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对照《条例》的要求，对目前执行的公开制度进一步的修订完善，以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。对政府信息公开实行量化标准评分，落实奖惩，调动工作积极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